2021 年 3 月 1 日 討論文件

# 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

# 財務匯報局 2021-22 財政年度預算

# 目的

本文件概述財務匯報局("財匯局")2021-22年度預算的重點。

# 背景

- 2. 在 2019 年 10 月 1 日生效的新核數師規管制度下,財匯局成為獨立的公眾利益實體 <sup>1</sup>核數師監察機構,負責處理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的查察、調查和紀律處分工作,並獨立監督香港會計師公會履行有關的法定職能,包括為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註冊、制訂專業進修規定,以及制訂專業道德、審計和核證準則。
- 3. 財匯局在新制度下首個財政年度(即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sup>2</sup>的收支預算已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條例》")第 17(3)(a)條獲得財政司司長批准。財匯局已根據《條例》第 17(3)(b)條 把新制度下第二個財政年度(即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收支預算呈交財政司司長批准。一如其他金融監管機構的做法,政府擬備本文件,向委員簡介財匯局 2021-22 年度預算的重點。

# 財匯局的經費

4. 《2019年財政預算案》公布政府向財匯局注入 4 億元種子資金,協助財匯局過渡至新核數師規管制度,並在新制度實施後首兩年寬免

<sup>1</sup> 公眾利益實體指有發行股份或股額於香港上市的上市法團,或有權益於香港上市的 集體投資計劃。

<sup>&</sup>lt;sup>2</sup> 根據《條例》第17(2)條,財匯局在新核數師規管制度下的首個財政年度在《2019年 財務匯報局(修訂)條例》("《修訂條例》")生效日期開始,在緊接該生效日期一周 年之後的3月31日終結。因此,財匯局在新制度下的首個財政年度橫跨2019年10 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的18個月。

根據《修訂條例》頒布的徵費<sup>3</sup>。財匯局會由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收取 徵費。

# 2021-22 年度預算

5. 財匯局 2021-22 年度預算的內容載於 <u>附件</u>, 重點載於下文第 6 至 13 段。

#### 收入

- 6. 2021-22 年度的預算總收入約為 1.2157 億元,當中包括約7,799 萬元資助收入 <sup>4、179</sup> 萬元利息及其他收入,以及(在 2022 年 1月至 3月期間收取的)4,179 萬元徵費收入。財匯局是基於以下假設計算預算徵費收入:
  - (a) 證券市場的平均成交額為每日 1,230 億元;
  - (b) 每年新增的公眾利益實體數目為 149 個,而每個實體的平均 每年上市費用維持不變;以及
  - (c) 每年新增的審計項目數目會與新增的公眾利益實體數目一 致,即149個。

#### 營運支出

7. 2021-22 年度的預算營運支出約為 1.0457 億元。主要支出是"員工薪酬、花紅、浮動酬金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預計約為 7,739 萬

(1) 須就買賣證券繳付的徵費:

(a) 就賣方而言:售賣證券的成交價的 0.00015%;以及

(b) 就買方而言:購買證券的成交價的 0.00015%;

- (2)公眾利益實體就某公曆年須繳付的徵費為每年預繳上市費用的4.2%;以及
- (3) 公 眾 利 益 實 體 核 數 師 就 某 公 曆 年 須 繳 付 的 徵 費 :
  (a) 6,155 元 x 截 至 上 一 個 公 曆 年 的 12 月 31 日 , 該 核 數 師 曾 為 公 眾 利 益 實 體 進 行 指 明 項 目 的 實 體 數 目 ; 以 及
  - (b) 在上一個公曆年,公眾利益實體就該核數師為它們進行指明項目而付予該核數師的總酬金的 0.147%。
- 4 根據財匯局的財務匯報方法,在某個財政年度支出的種子資金(即政府資助)款額會在財務報表中以"資助收入"入帳,以抵銷由種子資金支付的營運支出。

<sup>3</sup> 三項徵費為:

元。有關款項按財匯局的現有薪酬水平(即薪酬凍結)和花紅制度計算,不會有薪酬增加。

#### 人手規劃

8. 財匯局在預算中並無提出增聘人手的建議。2021-22 年度的人手會與2019-21 財政年度結束時的預測相同,為59人。

#### 資本支出

9. 2021-22 年度的預算資本支出約為 629 萬元,包括購置資訊科技設備、開發資訊科技系統、購買辦公室設備、裝修辦公室和添置家具的支出。

#### 儲備資金

10. 財匯局預計,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儲備資金總額約為 2.6009 億元。根據《條例》第 4A 部有關徵費的安排(2022 年 1 月 1 日開始生效),如財匯局的儲備金的數額,超逾有關財政年度其預算營運開支的兩倍,則財匯局可在諮詢財政司司長後,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作出建議,減低徵費的徵費率或款額。由於財匯局的預算儲備金中大部分是尚未動用但有特定用途 5的政府資助(即 1.9427 億元),而財匯局在 2021-22 年度結束前方開始收取徵費僅三個月,因此並無需要調整徵費的徵費率或款額。

# 2019-21 年度核准預算與最新預測的比較

#### 收入

11. 2019-21 年度的預測收入為 1.2273 億元,當中約 1.1223 億元為資助收入,另外 950 萬元為利息及其他收入,其餘 100 萬元為已收回的調查成本。財匯局 2019-21 年度核准預算內並無預算收入 <sup>6</sup>。

<sup>5</sup> 開始收取徵費後,未動用的政府資助僅會用於應付因市況出現預料之外的變化而導致徵費收入可能減少的情況;支付遇有訴訟時的費用;以及應對其他緊急情況。有關資助不會用於支付營運開支。

<sup>6</sup> 由於擬備 2019-21 年度預算時,種子資金的注資時間尚未確定,因此沒有把資助收入和相關利息納入預算內。

### 營運支出

12. 預測營運支出為 1.2273 億元, 較核准預算的 1.2439 億元減少 166 萬元(1.33%)。

#### 資本支出

13. 預測資本支出約為 1,445 萬元,較核准預算的 1,710 萬元減少約265 萬元(15.50%)。

# 政府的意見

- 14. 我們已仔細研究財匯局 2021-22 年度的建議預算。我們注意到,財匯局在考慮該局在新制度下有效履行擴大職能所需的資源和檢視當前市場情況後,建議在 2021-22 年度不增聘人手,以及凍結員工的薪酬。
- 15. 此外,財匯局在 2022 年 1 月 1 日開始收取徵費前,即下個財政年度的首九個月內,會繼續以種子資金支付大部分營運開支。我們鼓勵財匯局繼續善用現有資源和按緩急優次編排工作,致力推行新規管制度。

# 徵詢意見

16. 請委員省覽財匯局 2021-22 年度的建議預算。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財經事務科 2021 年 2 月

# 財務匯報局 預算收支表 2021年4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 (期間) (金額以港元列示)

		2021年4月至	2019年10月至	2019年10月至
		2022年3月	2021年3月	2021年3月
		建議預算	預測	核准預算*
	附註	港元	港元	港元
收入				
徵費收入	1	41,788,000	-	
資助收入	2	77,993,000	112,233,000	
利息及其他收入	3	1,789,000	9,496,000	
調查成本收回	4	-	1,000,000	
	_	121,570,000	122,729,000	
支出				
員工薪酬、花紅、浮動酬金及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5	(77,392,000)	(80,796,000)	(92,090,000)
員工培訓及技能發展	7	(782,000)	(621,000)	(550,000)
其他員工支出	8	(2,390,000)	(2,261,000)	(2,940,000)
物業支出	9	(11,912,000)	(18,461,000)	(16,570,000)
法律費用	10	(500,000)	(1,299,000)	(1,300,000)
會議及差旅費用	11	(770,000)	(285,000)	(1,120,000)
機構傳訊支出	12	(1,106,000)	(1,714,000)	(1,400,000)
資訊及系統服務	13	(852,000)	(1,105,000)	(782,000)
其他營運支出	14	(1,452,000)	(1,188,000)	(1,558,000)
項目支出 (網絡資訊安全檢查、 績效評估改進)		-	(2,065,000)	-
折舊支出	15	(3,503,000)	(3,802,000)	(4,230,000)
應急費用	16			(1,000,000)
經常性營運支出總和		(100,659,000)	(113,597,000)	(123,540,000)
建立新監管制度的費用				
搬遷辦公室		-	(55,000)	(200,000)
招募從事新職能的員工的費用	6	(430,000)	(3,377,000)	(400,000)
執行新職能的培訓	-	_	-	(250,000)
總支出(未計非執行董事酬金)		(101,089,000)	(117,029,000)	(124,390,000)
非執行董事酬金	-	(3,480,000)	(5,700,000)	
總支出		(104,569,000)	(122,729,000)	
營運盈餘/(虧絀)	-	17,001,000	_	

<sup>\*2019/2021</sup> 財政年度核准預算僅涉及支出。

#### 1. 徵費收入

1.1 由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財務匯報局將收取徵費。證券買賣雙方、公眾利益實體,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須繳付徵費予財務匯報局,細節載於《財務匯報局條例》第 50A 至 50G 條。徵費按應計基準確認為收入。

#### 1.2 證券買賣雙方須繳付之徵費

1.2.1 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附表 7 第 1 條,就買賣證券繳付的徵費,賣 方的徵費為售賣證券的成交價的 0.00015%;買方的徵費為購買證 券的成交價的 0.00015%。

#### 1.2.2 證券市場成交額的假設

2020 年首九個月的證券市場 (主板及創業板) 平均每日成交額為 1,257 億港元  $^1$ 。為編製預算,我們假設證券市場平均每日成交額為 1,230 億港元。

1.2.3 鑑於市場成交額無法預測,難免會為我們編制年度預算時增添一些不確定性。平均每日成交額每波動 100 億港元,將對我們在 2021/22 財政年度的收入產生約 190 萬港元的影響。

#### 1.3 公眾利益實體須繳付之徵費

- 1.3.1 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附表7第2條,公眾利益實體就某公曆年須繳付的徵費,為每年預繳上市費用的4.2%。每年預繳上市費用乃按 照現時或將會在香港交易所上市的證券的面值計算。
- 1.3.2 於 2019 年,香港交易所的上市費用收入總額為 7.6 億港元 <sup>2</sup>。為編製預算,我們假設公眾利益實體的數量將按年增加 149 間(約為公眾利益實體於 2019 年和 2018 年的平均每年增加數量的 90%),以及公眾利益實體的平均每年上市費用將維持不變。

https://www.hkex.com.hk/Market-Data/Statistics/Consolidated-Reports/HKEX-Monthly-Market-Highlights?sc lang=zh-HK&select={2EA751A5-CB84-41A8-B99D-9C8BC53AA367}

<sup>1</sup> 香港交易所每月市場概況

<sup>&</sup>lt;sup>2</sup> 香港交易所 2019年報

#### 1.4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須繳付之徵費

- 1.4.1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為某公曆年須繳付的徵費,為 (i) 6,155港元 乘 N; 及 (ii) TR 的 0.147% 的總和。 N是指截至上一個公曆年的12月31日, 該核數師為公眾利益實體進行指明的項目 (指明項目) 的數量; TR為在上一個公曆年,公眾利益實體就該核數師為它們進行指明項目而付予該核數師的總酬金。
- 1.4.2 按我們對公眾利益實體為 2019 年結束的財政年度發布的年報的調研, 2019 年有 2,331 個指明項目(N),而每個指明項目付予核數師的平均總薪酬(TR)約為 560 萬港元。為編製預算,我們假設指明項目的增幅將與第 1.3.2 段中提到的公眾利益實體的增幅一致,即每年 149 個。

#### 1.5 徵費收入的假設

以下為計算徵費收入預算時而作出的主要假設:

	2021/22 財政年度
	(2022年1月1日
	起計 3 個月)
須繳付徵費之組別:	
證券買賣雙方	
● 證券市場平均每日成交額	1,230億港元
● 賣方的徵費率	0.00015%
● 買方的徵費率	0.00015%
公眾利益實體	
● 每公眾利益實體的平均上市年費	310,330港元
● 公眾利益實體的數量	2,896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 指明項目的數量	2,629
● 每指明項目的核數師平均總酬金	560 萬港元

#### 1.6 預算徵費收入概述如下:

	•
	2021/22 財政年度
	(2022年1月1日
	起計 3 個月)
	百萬港元
繳付徵費組別	
• 證券買賣雙方	22.9
• 公眾利益實體	9.4
•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9.5
總計	41.8

# 2 資助收入

- 2.1 於2019年8月,財務匯報局於過渡至新制度期間自政府收取一筆可動用的4億港元資助,以緩衝財務匯報局徵收收入的短期波動、撥付一次性資本及非經常性支出、讓財務匯報局在考慮其實際營運需要後逐步增加人手及為其他緊急情況提供緩衝。該筆資助並無附帶未達成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 2.2 該筆資助於財務狀況表初步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財務匯報局將相關成本(包括資本支出折舊)確認為支出的期間內在綜合收入表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而該筆資助旨在補償有關支出。
- 2.3 從 2022 年 1 月開始,財務匯報局營運支出將通過收取徵費支付。
- 2.4 2021/22 財政年度的預算資助收入為財務匯報局於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 9 個月內扣除利息收入的營運支出,以及於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 3 個月內由該資助支付或將會支付的資本支出而產生的折舊。該筆資助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估計餘額(扣除從該筆資助已支付的資本和營運支出)為 1.94 億港元。

# 3 利息及其他收入

3.1 財務匯報局將不須即時使用的現金,包括一般資金、政府資助的餘額及 營運盈餘(如有),存入定期存款以產生利息收入。 3.2 其他收入為就認可公眾利益實體境外核數師而收取的申請費用收入。

# 4 調查成本收回

4.1 於 2019 年 10 月 1 日之前完成的公眾利益實體項目中的審計失當行為個案,將轉交予香港會計師公會以考慮採取紀律處分行動。2019 年 10 月 1 日前有效的《財務匯報局條例》第 37 及 50 條以及《專業會計師條例》第 35 條的條文,由裁判法院,法庭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紀律委員會裁決須向財務匯報局繳付調查成本及開支,繼續適用於這些個案。基於過往幾年的收回調查成本及開支處於低水平,而事實上這亦須取決於香港會計師公會紀律處分行動的時間性以及指控是否成功,因此一如既往,預算中未包含與調查成本收回有關的收入。

# 5 員工薪酬、花紅、浮動酬金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5.1 員工薪酬、花紅、浮動酬金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的預算支出,按員工人 數和職能進行分析如下:

部門	人手	港元
企業職能:		
行政總裁辦公室	2.00	5,665,000
法律部	3.00	4,423,000
財務及行政部	10.25	7,862,000
	15.25	17,950,000
監管職能:		
調查部	17.75	22,685,000
查察部	15.00	17,979,000
監督、政策及管治部	6.00	8,222,000
紀律處分部	5.00	10,556,000
	43.75	59,442,000
總計	59.00	77,392,000

5.2 預算薪酬、花紅及浮動酬金乃根據財務匯報局的現時薪酬水平和花紅計劃計算,及在預算期內沒有薪酬加幅。一如往年,預算包括撥備一筆現金獎勵金,是按所有員工(不包括行政總裁和享有浮動酬金的員工)年薪的2.5%計提。任何現金獎勵金之發放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

5.3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金額 · 乃按員工薪酬及花紅的預算支出的百分之五 計算。

# 6 招募員工費用

6.1 招募從事新職能的員工的費用列於"建立新監管制度的費用"的支出項目下。

# 7 員工培訓及技能發展

- 7.1 這包括在財務匯報、審計、法律、查察和調查技能方面的專業培訓,包括撰寫報告技能和其他相關領域,以確保財務匯報局具備一支高度能幹稱職的員工團隊以履行其法定職能。
- 7.2 於 2019 年,外聘顧問公司韜睿惠悅香港有限公司協助財務匯報局制定員工能力框架。為了有效地招聘、保留及培訓財務匯報局的員工,我們必須發展員工的能力,包括於能力框架下的核心能力(例如時間管理,壓力管理和溝通技巧)及領導能力。
- 7.3 員工培訓及技能發展支出的預算金額之分析如下:

	港元
技術和領導力培訓	389,000
員工能力發展	344,000
參考資料	49,000
	782,000

# 8 其他員工支出

8.1 其他員工支出的預算金額為 239 萬港元·其中 82% 與保險和健康檢查 資助有關。預算保險費金額乃參照現有保險單的保險費率估算。

	港元
醫療保險和牙科計劃	1,327,000
人壽保險	274,000
僱員補償保險	44,000
專業會員費	160,000
員工福利	200,000
健康檢查資助	325,000
員工更換的招聘費用	60,000
	2,390,000

# 9 物業支出

9.1 物業支出的預算金額之概述如下:

	港元
租賃支出	
租賃負債利息	1,441,000
折舊支出 - 使用權資產	8,236,000
	9,677,000
物業管理費	677,000
空調費	769,000
差餉	459,000
辦公室清潔費	330,000
	11,912,000

- 9.2 財務匯報局就其位於合和中心24樓的辦公室訂立一份為期4年固定租金的租賃協議。租期由2019年9月1日起至2023年8月31日,並可選擇延長兩年。
- 9.3 租期首 4 年的每月租金為 747,348 港元·相當於每平方英尺 49 港元· 按可出租樓面面積 15,252 平方英尺計算。
- 9.4 租賃負債利息金額按年遞減,因為租賃負債按固定回報率以遞減餘額 法攤銷。這不會改變付予業主的現金金額。
- 9.5 我們假設物業管理費、空調費、差餉和辦公室清潔費的預算金額將維持在目前的水平。

# 10 法律費用

10.1 法律費用為就營運事宜而須尋求外間法律意見(例如資深大律師的法律意見)的預算費用。

# 11 會議及差旅費用

11.1 會議及差旅費用的預算金額之分析如下:

	港兀
差旅	
與內地機構的聯繫	360,000
與海外監管機構聯繫	140,000
於內地進行查察	270,000
	770,000

# 12 機構傳訊支出

12.1 機構傳訊支出的預算金額之分析如下:

	港元
論壇及機構活動 <sup>附註1</sup>	409,000
推廣及公共教育 附註 2	120,000
新聞發布會及出版報告 <sup>附註 3</sup>	470,000
	999,000
年報	107,000
	1,106,000

附註1:包括一個關於監管財務匯報的區域論壇

附註 2 : 作為出版電子簡訊的費用

附註 3 : 9份報告·包括調查和查察職能的中期和期終報告·2份研究報告和3份政策/指引

# 13. 資訊及系統服務

- 13.1 資訊及系統服務的年度開支已逐漸變得重大。從 2021/22 財政年度 起,它將會在財務報告中以單獨項目列出,而非包含在其他運營支出 之內。
- 13.2 資訊及系統服務支出的預算金額之概述如下:

	港元
數據連接	214,000
電腦系統保養費	200,000
新聞搜索服務	85,000
訂閱電子財經新聞和其他電子雜誌	172,000
電腦週邊設備,配件,用戶許可證	85,000
伺服器機房額外的空調	96,000
	852,000

13.3 數據連接費用是指寬頻連線到財務匯報局辦公室的伺服器機房和場外 後備伺服器、電話服務、虛擬專用網絡用戶許可證和視頻會議軟件許 可證的費用。電腦系統保養費是在保修期後應支付給財務匯報局電腦 系統的供應商或外部開發人員的年度保養費用。

# 14. 其他營運支出

14.1 其他營運支出的預算金額之概述如下:

	港元
郵費和印刷	308,000
保險 (專業責任・辦公室)	516,000
會議和款待	63,000
文具	193,000
辦公室用品	124,000
電費	111,000
雜項辦公室消耗品	89,000
維修費用	24,000
檔案管理	24,000
	1,452,000

# 15. 折舊

15.1 折舊支出是指按個別租賃物業裝修、辦公室設備、傢具及裝置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壽命,以直線法攤銷其賬面價值的金額。各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壽命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6年(於估計6年租賃期)

或剩餘租賃期

傢具: 10年

辦公室設備: 7年

電腦器材: 3年

電腦設施及電腦系統: 5年

# 16. 應急費用

16.1 預算中未預留任何應急費用。

#### 17. 通脹

17.1 在沒有具體數據及/或報價供評估未來成本的情況下,我們假設一般價格升幅為 0.0%。此乃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於 2020 年 9 月 21 日發布的 2020 年 8 月份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升幅(即基本通脹率) 0.1%,

# 18. 一般資金

一般資金的變動如下:

港元截至2021年4月1日的估計餘額48,814,0002021/22財政年度預算營運盈餘17,001,000截至2022年3月31日的估計餘額65,815,000

# 19. 資本支出

#### 19.1 電腦設備、系統開發及辦公室裝修的預算資本支出如下:

	港元
用於新監管制度及由政府資助支付	
• 電腦設備及電腦系統開發	4,877,000
• 辦公室設備	100,000
• 辦公室裝修和傢具	1,088,000
	6,065,000
非由政府資助支付	
• 更換電腦設備	220,000
總計	6,285,000
2019/21財政年度資本支出預測	14,445,000
2019/21財政年度資本支出核准預算	17,100,000

#### 19.2 電腦設備及電腦系統開發

電腦設備及電腦系統開發的預算資本支出包括電腦設備成本(硬件和軟件)、人力資源管理系統的購置成本、用於認可上市實體海外核數師的系統的開發成本,以及分別用於查察及紀律處分職能的工作流程和記錄管理系統的開發成本。

	港元
為新聘人員提供電腦設備	177,000
人力資源管理系統	1,300,000
用於認可上市實體海外核數師的系統的開發成本,以及分別用於查察及紀律處分職能的工作流程和記錄管理系統的開發成本	3,400,000
	4,877,000
更換電腦設備	220,000
總計	5,097,000

# 19.3 辦公室設備

辦公室設備的預算資本支出指為優化會議室視像會議而設的音頻視 頻系統。

# 19.4 辦公室裝修和傢具

辦公室裝修和傢具的預算資本支出主要涉及於 2021 / 22 財政年度末· 為潛在擴張而進行的辦公室間格改動工程和添置辦公室傢具。